

安徽省新兴产业协会

皖新产协〔2024〕3号

关于同意设立安徽省新兴产业协会 “数字创意专业委员会”的批复

协会各会员、各专委会，安徽志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协会秘书处收到会员单位安徽志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报来的《关于请求设立数字创意专业委员会的报告》及相关材料后，根据《安徽省新兴产业协会章程》和《安徽省新兴产业协会专业委员会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报经会长办公会研究决定：

一、同意设立安徽省新兴产业协会“数字创意专业委员会”，接受协会的指导、管理和监督。

二、同意牵头会员企业安徽志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负责人汪健为该专业委员会主任，工作人员由专业委员会聘任后报协会秘书处备案。

三、要求该专委会自觉遵守国家的政策法规和协会章程，按

照协会相关规定积极开展活动，为服务会员做出贡献。

此复

